

桃園市桃園區龍山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議程

時 間：110 年 09 月 08 日(三)下午 1 時 30 分

地 點：線上 Meeting 會議

主 席：游校長春美

記錄：邱冠天

出席人員：全體教職員工及家長代表（如檔案）

壹、主席報告(略)

貳、會長致詞(略)

參、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

- (一)108課綱推動：自108學年起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程綱要」，並自一年級新生開始，逐年實施，目前實施年級為一、二、三年級；四~六年級仍為「九年一貫課程綱要」。新課綱以「核心素養」做為課程發展之主軸，期望每個孩子都能學習到適應現在生活及面對未來挑戰，所應具備的知識、能力與態度。本校一、~三年級除實施部定課程外，也同步實施「走趣閱讀」、「跨文化學習」、「學校活動」及「資訊專題」等校訂課程。
- (二)學習扶助專班：本學期開設三~六年級課後學習扶助專班，分別由鍾超晨老師、沙兆翎老師、卓伊珊老師、李叔穎、韓佳榆、詹喬雅及鄭玉秀老師指導，期望經由老師的指導，能提升低成就學生基本學力，弭平學習落差；同時，希望各班導師及任課教師一同協助在班級及時補救，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三)課後照顧班：本學期開設課後照顧班3班，低年級由汪永華、陳玉玫及林秀美老師指導；三~五年級由姜禮旻老師及鄭玉秀老師指導。
- (四)本土語及新住民語課程：本學期開設閩語、客語及原住民語-阿美族語、太魯閣族語及魯凱族語課程，讓學生能透過本土語言學習，傳承母語文化，進而瞭解、欣賞多元文化之美。另因應一~三年級新課綱實施及學生需求，開設泰國語、菲律賓語、越南語及印尼語課程。
- (五)持續推動教師專業成長：
 - 1. 全校教師週三進修專業成長活動：除暑期備課辦理特教知能研習外，本學期將辦理線上教學研習、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法令知能研習、正向管教研習、健腦操研習及自衛消防編組研習等教師專業成長活動，屆時請同仁踴躍報名參加。
 - 2.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110學年度本校獲教育局補助2個社群，包含：「自然領域共好學習社群---素養好好玩」及「心靈奇旅---溝通的藝術」，持續推動教師專業成長與校訂課程研究發展。
 - 3. 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因應新課綱推動，校長及教師(含長期聘任代理代課教師)每學年須至少辦理1場公開授課(自本學年起逐年實施，目前實施年級為一~

三年級)，藉由共同備課、說課、公開授課、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促進教師相互分享、深度對話、專業交流、共同精進與成長。

(六)學生多元閱讀教育活動：本學期全校持續推動MSSR(身教式持續性寧靜閱讀)、低年級故事媽媽說故事活動、低年級國語週刊讀報教育、中高年級國語日報讀報教育、部分班級實施人間福報讀報教育、愛的書庫-藍色超人感恩活動、推動圖書館教育、市圖行動圖書車到校服務...等活動。

(七)優良教師表揚：恭喜本校5年6班余季倫老師及事務組長鍾沃洋老師榮獲110年度桃園市優良教育專業人員。

(八)停課不停學：開學由學校建置各班 Classroom 並每班購置網路攝影機，各學年亦積極規劃線上教學，同步、非同步、學習平台及相關軟體等多元、創新的運用，學習不因疫情而中斷，感謝各位老師的辛苦與付出。

※祝福與會家長身體健康、闔家平安；全體同仁教學順利、好事連連！

二、學務處

(一)本學期相關活動，如品格教育、防災教育、運動會、戶外教育、敬師活動、學生翹藝大賽等活動，會視疫情調整活動內容或方式。

(二)校內團隊持續辦理招生及規劃參賽(太鼓、合唱團等)。

(三)一、四年級健康檢查配合教育局合約醫療院所預計於10/5(二)辦理。

(四)轉達教育局重要政策：

1.落實正向管教，重申教師輔導管教原則。

2.性平事件及校安通報人員，為校內所有人員（含警衛、臨時人力、鐘點教師等相關人員），請同仁知悉後務必於時限內通知學務處或輔導處通報權責人員，以免受罰。

(五)交通安全部分感謝志工隊及老師協助上下學的導護及路隊工作，交通車服務茄明里學生，目前由鼎星交通公司辦理。

(六)防疫期間午餐要麻煩老師多費心指導，打菜配戴口罩，用餐時使用隔板不說話避免飛沫交互影響。

(七)宣導兒童權利公約四大原則禁止歧視原則、兒童最佳利益原則、兒童生存及發展權、尊重兒童意見。學校會提供相關教學資源請各班級融入課程中宣導，各年級協助期末繳交一張宣導學習單或照片。

三、總務處

(一)依據相關法條規定:採購應依規定優先採購環保產品，及落實環保綠色採購。

(二)目前完成與進行中的案件：

1.本學年度:午餐外訂盒(桶)餐、學童幸福早餐、學前特教班午餐、學生美勞材料、畢業紀念冊完成招標採購並已履約中。

2.班班有冷氣:(1)電力改善已完工。(2)冷氣安裝將要進班安裝(約需1個半月)。(3)EMS用電掌控系統。(待冷氣安裝後入場)。

3.春風樓拆除整建案:設計案部分已上網。

4. 兒童遊戲場整建:因應原遊戲器材的汰換檢驗及春風樓的區域調整規劃:已發包,預定11月底完工。
 5. 新民樓無障礙電梯:設計圖已完成,待請照確定後發包。
 6. 公共藝術案:規劃徵選簡章已完成執行小組會議待送文化局審核。
 7. 申請案:(1)東側門地坪排水整建。(2)因應春風樓拆除後:機車停車場及垃圾場設置。(3)因應春風樓拆除後:電力系統及自來水系統遷移。
- (三)「109-112 年度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相關修正。
- (四) (1)六年級校外教育(畢旅)。(2)1-5 年級戶外教育,若確定後再行上網招標。

四、輔導室

- (一)110 學年度迎新活動 9/1 已圓滿完成,感謝一年級老師及所有協助的同仁。
- (二)110 學年度資源班新生 IEP 會議已於 8/31 採用 Google Meet 線上開會完畢。
- (三)110 學年度班級親師座談會訂於 9 月 24 日(五)晚上舉辦,採用 Google Meet 線上會議,細節研擬後再公布,屆時再麻煩各位級任老師自開會議室,並提供給家長會議連結。
- (四)9 月 16 日(四)10:40-11:40 金車文教協辦「讓愛發光 愛泳不止息」生命教育講座,宣導對象為五年級學生。
- (五)9/28(二)9:30-11:10 聲暉協進會入 2 位聽障生班級宣導「認識聽損校園宣導活動」。
- (六)110 學年度期初特推會暫訂於 9 月 29 日(三)10:30 召開,屆時視疫情狀況調整採用 Google Meet 線上會議。
- (七)9 月 29 日(三)下午 1:30-3:30 教師研習,主題是數位性別暴力防治,講師是勵馨基金會賴文珍主任。
- (八)110 學年度第三次特殊需求學生鑑定,請有需求的老師於 9/24(五)前向特教組提出。
- (九)10 月 29 日(五)六年級兩個班級進行彭祖扮老體驗活動。
- (十)11 月為身心障礙宣導月,屆時安排各學年宣導活動,再請各位老師協助宣導。
- (十一)11 月 12 日(五)主題是青春達人講座,講師是林沛辰諮商心理師,對象為六年級學生。
- (十二)於 12 月 3 日(五)邀請安德烈食物銀行辦理「杜絕食物浪費」講座,對象六年級。
- (十三)於 12 月 14 日(二)安德烈食物銀行有募集物資活動,歡迎全校師生踴躍參加。
- (十四)輔導資料管理計畫與三級輔導實施計畫已公布在學校網站輔導室資料夾,請參閱。預防重於治療,每位老師都是輔導老師,落實三級輔導,需要大家共同的合作。
- (十五)輔導與特教工作是一條漫長而艱辛的路,感謝各位老師以無比的愛心、耐心及專業來支持,您的付出成就了每一位孩子,再次表達深深的感謝!

五、人事室

- (一)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申領已公告內網留言版,請符合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費之同仁,於 110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一)前,檢證件送人事室辦理。

(二) 本校為因應疫情目前維持警戒二級，本校上半年文康活動奉校長核准由各處室及各學年提出計畫，10 人以上參加簽准後辦理，每人補助 500 元（以一次申請為原則），檢附計畫、名冊、照片並將核銷單據自行黏貼於憑證用紙送人事室申請，上半年文康活動以 110 年 9 月 30 日前辦理完畢，下半年由人事室統籌辦理，屆時請同仁踴躍報名參加。

(三) 為確實了解本校編制內教職員施打疫苗情形，請各處室及學年主任協助彙整所屬同仁「COVID-19 疫苗接種紀錄卡」，本校同仁都非常迅速配合完成第 1 劑疫苗施打，施打率高，繳交紀錄卡也非常快速，非常感謝。

(四) 有關身心健康宣導：

1. 有關員工協助方案(Employee Assistance Programs)-主要內容是由市府提供外部諮詢服務管道與專業資源，協助同仁解決影響工作表現的各種私人問題，相關資源一覽表，請本校同仁多加運用。共分為：

(1) 理財資源一覽表。

(2) 法律資源一覽表。

(3) 健康資源一覽表。

(4) 心理資源一覽表。

請同仁可透過專線、E-mail 信箱直接諮詢，由個案管理師給予初步處遇或轉介服務；另可經由專線、E-mail 或市府服務窗口申請顧問諮詢，所有諮詢均受隱私權保密政策保護。桃園市政府諮詢專線服務窗口：

(1) 公務人員關懷專線：0800-027-858

(2) 教育人員關懷專線：0800-520-928

2. 本校 40 歲以上公教人員 2 年一次健康檢查，每人補助 3500 元，另為加強 50 歲以上公教人員健康檢查密度，鼓勵同仁重視自主健康管理，市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年滿 50 歲以上公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基準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調整為每人每年新臺幣 3,500 元，或每人每 2 年 7,000 元，俟疫情趨緩同仁再安排檢查，並檢具核銷。

(五) 本校同仁若有人事業務上的問題，歡迎隨時至人事室提出，本室依規定協助各位解決問題，謝謝。

(六) 重要人事法令宣導如下：

1. 桃園市政府各機關學校應宣導性別主流化事項彙整表 1 份。
2. 桃園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 1 份。
3. 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獎懲處理原則 1 份
4. 公務員服務法基本義務、品德義務及不為義務相關法令 1 份。
5. 桃園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酒後駕車處理原則 1 份。
6. 差勤管理注意事項暨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辦法 1 份。
7. 公務人員行政中立相關資料 1 份。

(七)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人事室重要行事規畫

*9 月份行事曆

1. 1/5 教學優良敘獎案。
2. 第 1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
3. 各區教育會會員收繳會費及領取發放紀念品。
4. 教師節代金發放作業。
5. 教職員一覽表報局 3 份。
6. 資深優良教師獎勵金發放。
7. 退休人員中秋節慰問金發放。

*10 月份行事曆

1. 教師成績考核案核定辦理獎金發放、差額補發及公健保退撫金金補扣事項。
2. 辦理緩召業務。
3. 第 1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資料上傳查驗系統完成報送。
4. 查核調入教師考核晉級事宜。
5. 確認新進教師是否有需購買退撫年資。

＊11 月份行事曆

1. 教師 2 月 1 日退休案辦理事項。

＊12 月份行事曆

1. 公務人員年終考績案審議。
2. 辦理約聘僱及臨時人員 9 至 12 月份平時考核及年終考核。
3. 第 1 期退休金及月撫慰金發放作業。
4. 公務人員強制休假補助費請領完畢(最多 16000 元)。
5. 職員、工友新年度簽到簿製作。
6. 函報向法務部查詢不適任教師名冊。
7. 下學期教師留職停薪申請作業及屆滿人員通知復職作業。
8. 函報向警察局查詢有無性侵害犯罪加害人名冊。
9. 本年度 7 至 12 月份職務代理名冊報府。

＊1 月份行事曆

1. 職員、工友因公未休假加班費請領完畢。
2. 職員、工友 14 日以外之休假補助費核發作業。
3. 寒假輪值表製作及寒假行事曆製作。
4. 通知聘期 1 學期之長期代理教師辦理離校手續及製發離職證明。
5. 申請第 2 學期留職停薪作業。
6. 1 月 1 日更新職員簽到簿。
7. 年終慰問金及月退休金發放作業。
8. 退休人員春節慰問金發放。
9. 辦理聘僱計畫表及名冊報府。
10. 台灣省教育會會員會費繳納。
11. 職員及工友國旅卡異動名冊填報。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修正本校教師服務規約相關內容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教師法於 108 年 6 月 5 日修正公布，並經行政院 109 年 5 月 21 日院臺教字第 1090015037B 號函定自 109 年 6 月 30 日施行，教師法修正全文 53 條，原第 16 條條文條次變更至第 31 條，爰配合修正第 8 點及第 9 點、第 18 點。
- 二、依教育部 109 年 2 月 13 日臺教人(二)字第 1090010154B 號令修正發布之「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第 14 點(新增)規定：「(第一項)學校應就教師申請兼職建立校內審核管理機制進行實質審核；違反本原則規定之案件，應提送教師評審委員會或其他會議進行審議。(第二項)前項違反規定期間所支領之兼職費，應納入校務基金運用或公務預算繳庫，並由學校列入聘約規範予以追繳。」，爰配合新增第 16 點後段之規定。
- 三、詳如本校教師服務規約第 8 點、第 9 點、第 16 點、第 18 點修正草案對照表。

擬辦：提請校務會議討論，經決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

案由二：桃園市龍山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 7 月 12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00083315 號函及桃園市 110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辦理。

二、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8 月 26 日桃教體字第 1100076327 號函，各校新學年度之健康促進計畫及相關活動內容，需經由校務行政會議決議通過。

擬辦：提請校務會議討論，經決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

案由三：提報「109-112 年度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修正一案討論。

說明：

一、依據 110.8.24 桃教設字第 1100075371 號函辦理。

二、原「109-112 年度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逐年執行修正後到 110 年度尚未執行項目部分，列為 111 年度項目增刪及優先順序之更動。

三、持續列入本校相關重大建設案。

擬辦：提請校務會議討論，經決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